

### 3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#### 3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首都图书馆的北京城市图书馆文献整理排架、数字资源和展览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北京城市图书馆文献整理排架、数字资源和展览项目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钛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47人,营业收入为1528.45万元,资产总额为862.60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加盖公章):北京钛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年1月8日

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